

首都师范大学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资格审查提交材料说明			
“普通招考”方式考生类别	资格审查提交材料	要求	备注
一、所有考生必须上传	1.考生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正、反面电子版。*	本人截至报名结束前仍有效的二代（或者三代）居民身份证正、反面电子版。分两张上传，请确保身份证边框完整，字迹清晰，亮度均匀。	
	2.考生本人手持身份证原件照片。*	拍摄时，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整个拍进照片，头部和肩部要端正，头发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照明光线均匀，脸部、鼻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确保身份证上的所有信息可见、完整。	
	3.两份专家推荐书电子版。*	报名系统中自行下载模板并请专家填写、手写签名；专家须具备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	
	4.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表。*	网报成功后自行下载打印并签字，报名信息经本人签字确认后，不能更改。仅报考类别选择“定向就业”的考生，《报名信息表》须有工作单位人事部门签署的报考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或人事章。	
二、报考学术学位博士、音乐专业学位、美术与书法专业学位博士的往届生还须上传	1.最后学位证书原件电子版。* 在国（境）外获得的学位（学历）证书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原件电子版。*		
	2.最后学历证书原件电子版。	双证硕士必须上传。	如报名系统学历校验未通过，需上传《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如因更改姓名、身份证号导致学历校验未通过，还须提供公安机关出具的相关证明原件电子版。
三、报考学术学位博士的应届生、音乐专业学位、美术与书法专业学位的应届生还须上传	1.学生证原件电子版。*	须上传学生证封面、个人信息页（须有本人照片）、所有盖章注册页。	
	2.《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电子版。*		
	3.正在国外攻读硕士学位的应届考生提供相关在读证明材料和预计毕业证明材料。		
四、报考学术学位、音乐专业学位、美术与书法专业学位的同等学力考生还须上传	1.学士学位证书原件电子版。* 在国（境）外获得的学位（学历）证书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原件电子版。*		
	2.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电子版。*		
	3.硕士课程成绩单原件电子版。*		
五、报考中国书法文化研究院美术与书法博士专业学位考生还须上传	1. 书法创作方向需提供（1）一项以上入选全国书法篆刻作品展览、全国书法篆刻新人展及单项展、中国文联或中国书协主办的重大主题书法展成果。*		
	2. 书法教育方向需提供（1）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在教育相应领域工作经历的证明原件；（2）有一篇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身份在相关刊物上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若为第二作者，第一作者须为导师）；（3）有书法教育方面的应用性成果（课题、奖项、专利等）。*	工作经历证明原件包括：职务、职级、工作年限、现从事的工作等内容，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或人事章。	
	3. 书法策展与传播方向需提供（1）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在策展与传播相应领域工作经历的证明原件；（2）两项书法策展与传播（信息化、出版、专利等）方面应用性成果（需提交展览策划案或传播策划书，并由相关单位出具个人贡献证明材料）。*	工作经历证明原件包括：职务、职级、工作年限、现从事的工作等内容，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或人事章。	
	4. 所有方向考生提供能证明其学术或实践能力的其他材料，个人书法作品不少于5件（提供清晰图片）。*		

备注：1.以上资格审查材料加*号为必传项。
2.请考生将资格审查所需提交材料按照上述顺序生成一个PDF文件（以‘姓名’+‘报名号’命名）上传至报名系统，勿传压缩文件。请确保上传的各项材料清晰可读。
3.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整提交相关申请材料的考生，报考信息无效。